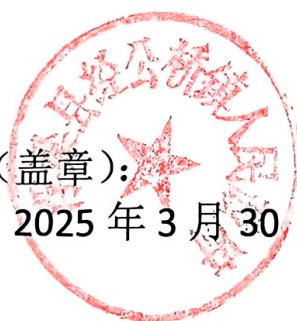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浮梁县经公桥镇人民政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单位（盖章）：
上报时间：2025 年 3 月 30 日



目录

一、部门概况.....	1
(一) 部门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1
(二) 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2
(三) 当年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3
(四)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3
(五) 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4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5
(一) 管理指标（分值 30 分，实际得分 26 分）.....	6
(二) 履职完成情况（分值 25 分，实际得分 24 分）.....	7
(三) 履职效果情况（分值 35 分，实际得分 35 分）.....	8
(四) 社会满意度（分值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8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9
(一)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9
(二) 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9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10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0
附件：浮梁县经公桥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0



2024 年度浮梁县经公桥镇人民政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推进实施绩效管理，根据《中共江西省委、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8 号）文件要求，浮梁县经公桥镇人民政府对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施绩效自评。现就 2024 年度组织实施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1、主要职责职能

（1）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决议以及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

（2）执行全镇的社会和经济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镇内的经济、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治安、人民调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行政工作；

（3）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4) 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尊重民族宗教信仰；

(5) 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6) 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组织框架

浮梁县经公桥镇人民政府下属有 5 个办公室：经公桥镇党政办公室、经公桥镇党建办公室、经公桥镇经济发展办公室、经公桥镇民生服务办公室、经公桥镇平安法治办公室；2 个事业单位：经公桥镇便民服务中心、经公桥镇综合行政执法队，共 7 个部门机构。

3、人员及资产情况

经公桥镇人民政府 2024 在编人数 56 人，退休人员 29 人。年末在职人员 75 人，其中：行政人员 28 人，事业人员 28 人，非编人员 19 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1、总体目标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也是习近平总书记亲临景德镇考察的重要之年，更是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思想主题教育的关键之年。一年以来在县委、县政府和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支持下，镇政府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讲话精神，全覆盖、立体式践行“走在前、勇争先、善作为”的目标要求，聚焦“边贸经济示范镇 乡村振兴样板镇 生态康养特色镇”的战略目标。着眼经公桥镇高质量发展实际情况，推动经济发展、项目建设、产业发展、乡村振兴、民生实事、党的建设等各项工作步入新台阶，团结带领全镇干部群众攻坚克难、真抓实干，统筹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优生态、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

2、工作任务

（一）抓实党建引领，打造特色品牌，拧好政治建设“总开关”

一是聚焦“党建引领”，保持初心不动摇。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定执行党的政治路线，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加强上下联动，强化左右协同，坚定自觉把“两个坚决维护”融入血液里、根植到思想上、落实到行动中；落实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明确 12 个学习专题，开展学习 12 次，集中学习内容 36 项；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学习 4 期、专题研讨 4 次、精神宣讲 20 场次，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



二是突出“阵地引领”，坚定信念不动摇。打造强有力的基层组织阵地。截至目前共新建3处党群服务中心，改造升级2处党群服务中心；优化党员队伍结构，为基层党组织注入了新鲜血液，2024年共发展7名党员，大学本科以上学历6人；张贴征兵宣传海报30份，发放宣传手册100册，营造浓厚的参军入伍氛围，全年征集新兵8名，其中大学生比例达到62.5%，兵源质量进一步优化，并编建镇应急排、县属公路护路连共计50人的基干民兵队伍，民兵队伍进一步壮大；逐村进行深入摸排，全面掌握村级班子运行、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群众等情况，筛选出村党组织书记后备人选20人，“两委”干部后备力量29人，蓄好换届的“源头活水”；全镇机关调整为5个内设机构，2个事业单位，同时撤销原有230个镇级议事协调机构，清理13个村（社区）不合规挂牌45个，为基层瘦身减压；建立健全干部荣誉退休制度，对干部在临近退休时开展谈心谈话、举办荣退仪式、转接组织关系、做好服务对接、进行廉政提醒等，切实增强退休干部的政治荣誉感、生活幸福感、组织归属感。

三是树立“品牌引领”，巩固思想不动摇。持续打造“五桥连心”小桥党建品牌，擦亮经公桥党建名片，依托文明实践阵地，组织开展系列基层理论宣讲活动，推动党的创新理论飞入寻常百姓家，2024年以来，共开展各类活动80余场，覆盖群众1700余人，让基层党组织活起来，新起来，为浮梁“四区建设”夯实阵地基础。

（二）抓严党纪学习，深化集中整治，装好党风廉政“净



化器”

一是绘好党纪学习教育“计划图”。充分发挥党政领导班子“关键少数”示范带动作用，深入挂点党支部上党课8次，引领党员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有效营造了学纪、知纪、明纪、守纪的浓厚氛围。2024年度共通过党委会开展集中学习4次、理论中心组学习2次，不断梳理完善我镇党纪学习教育资源清单，细化学习举措，推出“2+2+X”学习套餐，即开展1次交流研讨、组织1次纪律党课，做细“2+”基础套餐；组织1次现场观摩、进行1次谈心谈话，做实“2+”升级套餐，着力将党纪学习教育融入日常、抓在经常，推动基层党组织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见行见效。针对流动党员集中难、组织难、学习难等问题，灵活学习方法，充分利用八小时以外等时间，借助学习强国、江西干部网络学院等平台开展线上学习，并利用“经公桥发布”公众号、微信等网络媒体转载《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新增或修改的重点条文解读26篇，为全体党员干部学习创造条件，拓展警示教育载体；针对行动不便无法参加组织生活的党员，结合“千千入万户”工程，由年轻党员帮助年老体弱党员开展党纪学习，定期上门为年老党员诵读《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原著，“零距离”传递党的声音，确保学习“不掉链”。

二是摹好集中整治工作“靶向图”。专题研究部署集中整治13次，其中召开专题党委会部署4次；共受理涉及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线索40件，收集群众反映



强烈的问题数 161 个，已整改完成 159 个，整改率 98.76%；下发纪检监察建议 2 份，出台 10 份规章制度，全力推进违规套取资金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同时发现农村“三资”领域问题 26 个、高标领域问题 4 个、建房领域问题 5 个，以上问题均已整改到位；共核销了历史债权 41.26 万元、收回应收款 1.45 万元；化解核销债务 242.29 万元。

三是绘好党纪学习教育“强基图”。针对不同层级、不同群体的教育对象，综合运用召开警示教育大会、观看警示教育片、讲纪律党课等多种方式，分层分类开展警示教育，结合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和巡察中发现的突出问题，总结违纪违法案件特点和规律，引导党员、干部廉洁自律、以案为鉴、警钟长鸣，持续深化警示教育实效。

（三）抓牢意识形态，强化宣传阵地，奏好风清气正“主旋律”

一是坚持党管原则，落实工作责任。我镇始终坚持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绝对领导，同时根据工作形势变化，及时调整意识形态工作领导专班，制定《经公桥镇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方案》，层层传导压力，确保意识形态工作有序，将意识形态工作的责任进行细化、量化和具体化；对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自查自纠，建立健全信息反馈机制，密切关注网络上的各种动态和舆情，切实抓好思想教育和理论学习工作，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加强对网络信息管控，对倾向苗头性问题有针对性地进行引导。



二是加强理论学习，提升理论素养。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为主线，开设“党员培训班”4次、开展“小桥课堂”主题活动12次，邀请专家学者进行专题讲座6次，累计培训党员干部1000余人次。

三是加强正面引导，筑牢宣传阵地。充分发挥“理响小桥”宣讲队作用，各级领导干部共开展宣讲10场次；依托经公桥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开展宣传宣讲党的政策、丰富活跃文化生活等活动580余场次；2024年度共撰写宣传新闻700余篇，并积极对接上级媒体，累计在央广网、新华社客户端、学习强国等省级及以上媒体刊发稿件20余篇，在景德镇日报、瓷都晚报等市级媒体刊发稿件10余篇。

（四）抓细干部选拔，提升队伍素质，立好人才强镇“风向标”

一是严把政治关。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选拔任用干部的首位，把是否忠诚于党和人民，是否具有坚定理想信念，是否深刻理解和把握“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是否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是否全面贯彻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作为衡量干部的第一标准，政治品德不过关的“一票否决”。

二是坚持原则关。始终把《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作为干部工作的基本遵循，突出德才兼备、以德为先标准，坚持好干部标准要求，做到政治不坚定的坚决不用、



作风不过硬的坚决不用、能力不胜任的坚决不用、廉洁有问题的坚决不用。

三是严把程序关。实行全程纪实，严格干部选拔任用分析研判和动议、推荐、考察、联审、酝酿、讨论决定、公示、任职各环节工作程序，完备选拔任用干部“一人一档”，促进选人用人工作科学化、规范化、透明化。2024年经公桥镇党委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严格按照《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规定》等有关规定开展干部培养、选拔、任用和管理工作，牢固树立重基层、重实践、重实干、重实绩的选人用人导向，2024年以来共推荐科级干部交流任职1人，推荐普通干部提拔为科级干部1人；推荐干部晋升职级3人，着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五）抓稳经济产业，推动招商引资，铺好社会发展“致富路”

一是招商入库提质增效。2024年全年完成1亿元以上项目1个，5亿元以上项目1个，并于2024年底再签约2个项目，全年完成1家规模以上批零业企业入库、1家规模以上住餐业企业入库、1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入库及1家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入库，顺利完成全年“五上”企业入库任务。

二是项目建设稳步推进。总投资额为3.5亿元的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祖庙里段全面落成23栋房屋建筑，正处于内部装修阶段，已于2024年底竣工；杭口段项目，已进入征迁收尾阶段，预计3月开工。经港大道新建项目，前期规划、



征迁工作、网上公开招标及签约均已完成，预计 3 月开工。

三是特色产业横向发展。我镇依托全镇 89.74% 的森林覆盖率，在江西省景苏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浮梁县华盛中药材专业合作社种植林下仿野生黄精示范带动下，现已有五家专业合作社、60 余户农户加入黄精、粉防己、草珊瑚、白及、前胡等 30 余种林下中药材的种植，累计种植林下中药材 5200 余亩，以出租方式流转林地经营权 4000 余亩，形成初步产业聚集。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1、制定绩效管理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 8 号）、《中共景德镇市委 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景党发〔2019〕18 号）、《中共浮梁县委 浮梁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浮发〔2020〕4 号）等相关法律、文件规定，制定了《浮梁县经公桥镇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

2. 绩效评价目的

了解 2024 年度浮梁县经公桥镇人民政府整体支出情况、年度工作任务及项目完成情况、年度履职情况，以及所取得的效果。通过评价，在部门预算配置、预算执行等方面总结经验，找准存在的问题，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部门资金支出，



提升预算配置的科学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为下一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逐步推开，进行经验性积累。

（五）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浮梁县经公桥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本年收入合计为 3918.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265.0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653.11 万元。

1. 收入情况

全年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对比表（金额：万元）

项目	收入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调整数
1、本年收入合计：	3918.15	2562.89	3918.15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265.04	2520.72	3265.0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53.11	42.17	653.11
2、年初结转和结余		1.7	
合计	3918.15	2564.59	3918.15

2、支出情况

全年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对比表（金额：万元）

项目	支出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调整数
1、基本支出	751.84	839.71	751.84
（1）人员经费	730.71	730.7	730.71
（2）日常公用经费	21.13	109.01	21.13
2、项目支出	3166.31	1724.89	3166.31
合计	3918.15	2564.6	3918.15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通过对 2024 年度浮梁县经公桥镇人民政府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权重分析计算，2024 年度浮梁县经公桥镇人民政府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5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评价得分如下表：

评价指标	权重	评级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得分等级
管理指标	30	30	26	86%	优
产出指标	25	25	24	96%	优
效果指标	35	35	35	100%	优
满意度指标	10	10	10	100%	优
合计	100	100	95	95%	优

具体详见附件： 2024 年度浮梁县经公桥镇人民政府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管理指标（分值 30 分，实际得分 26 分）

（二）履职完成情况（分值 25 分，实际得分 24 分）

（三）履职效果情况（分值 35 分，实际得分 35 分）

（四）社会满意度（分值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预算编制不精准

部门整体预算资金偏大，预算编制不可控因素较多，项目预算偏差较大，预算编制不精准，2024 年预算调整率高。

2. 资金来源有限

由于地理环境等多种因素影响，我镇缺乏纳税大户，组织收入难度较大，资金来源主要依靠财政拨款。需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刺激我镇经济发展从而带动财政收入增长。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加大预算前期调研工作，细化预算编制内容，减少年中因项目调整而发生的预算调整。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完整、合理编制货物、工程、服务采购需求，加强采购工作管理，及时监控采购工作执行进度，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2、加强履职工作管理，提升部门履职效益，建设项目



库、编制部门预算、实施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价。

3、找准经济发展与财政增收的突破口和支撑点。培植和发展地方特色产业和新兴产业，以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税收增收持续发力，拓宽资金来源渠道。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年度编制部门预算依据，适当调减执行进度较慢项目预算；按相关政策及本部门发展规划，结合本年度预算变化因素，规范绩效目标、绩效跟踪、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各项管理流程，确保预算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的有效衔接。并将本次绩效自评结果在浮梁县人民政府官网进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附件：浮梁县经公桥镇人民政府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自行在系统导出)

